

走归阳

■何小荣

我不是归阳人,但我喜欢归阳。这种喜欢由来已久,就像小孩子对零食的喜爱,发自内心。

最早的喜欢应该来自归阳的“划龙船”。归阳的赛龙船多是每年端午当天,归阳与唐家岭的比赛。在那个没有什么娱乐节目的年代,这就是一个万人空巷的大事。进入农历五月,龙船下水,运动员每天练习,都是鼓声震天。十里八乡的农人听到鼓声就走相告,盼着端午那天的到来。看过赛龙船的人,回来都是笑嘻嘻地赞不绝口;没去看的人,不免心驰神往,引以为一大憾事。

我妈的思想比较保守,一直不许我们姐弟去看热闹,担心我们会跑丢了。隔壁五婶就来劝她:嫂子啊,你就带孩子们去走走吧,到归阳行个人家也好啊。

五婶这样说,是因为我的三姨妈就住在归阳街边。

三姨妈夫妇非常好客,他们家也是我小时候最喜欢去的地方。因为端午节三姨妈会包粽子。三姨妈做的红豆粽子纤巧修长、棱角分明、捆扎结实,很是秀气。剥开粽叶,里面红白夹杂,色彩斑斓,红的闪亮,白的晶莹,清香扑鼻,感觉就是这世上最好的美食。三姨妈总是在端午节的前一天就煮好了粽子,过节那天,客人来了,除了现吃,还可以提一大串回家。主人给得愉快,客人吃得开心,这个节过得十分美妙。

我家离归阳有近 20 里路。那时的交通工具就是两条腿,对童年的我来说,走得远了,兴趣就提不起来了。我妈是不健谈的人,但这一路她却给我讲了一些地名和传说,让我不觉得旅途艰辛,也令我终生难忘。

第一站休息的地方是木铺。木铺的得名我想是因为那里曾经有一个较大的木材站。永州下来的木材,就从湘江河里漂排而下,在那里集中,等周边建房户来采购。我父亲曾经做过一件很惊人的事:他自带干粮,与两三个亲戚走路去白水镇,买了木材扎成木排漂流下到木铺。然后从木铺一根一根把树扛回 3 公里多远的家里。这要放到现在,是不敢想象的事。

木铺的下一站是老家庙。那里有个古亭,可供行人歇脚,遮风躲雨。古亭靠近湘江边的过河码头。码头旁的河滩里曾经有很多碎陶片。妈妈告诉我,相传很久以前有神仙两兄妹飞过这里。兄妹二人见当地人以河相隔,来往不便,就想各显神通做点好事。于是妹妹选择建一个陶窑,哥哥选择架桥一座。相约一晚建成,以鸡叫为止,谁先建成谁赢。哥哥坐在河边凉亭里思考桥的建法,不知不觉就睡着了。一觉醒来,已是半夜。他偷偷去看妹妹的进度,发现窑坯已成,顿时慌了。眼看要输,就心生一计。他学起了鸡鸣,引得周边万家鸡鸣。妹妹以为时限已到,也就收手停工。两人比赛平局收场。每说到这里,老妈就长叹一声,要是桥、窑都建成,那该多好啊。

再往前走,就是客谈庙。客谈以前属于七碗乡。那时我就问老妈,怎么又叫七碗塘?老妈笑答,这里其实也有一个故事。曾经有一户农家,祖传做糖。家有古磨一副,每天用来磨米做糖。突然遇上大饥荒之年,绝粮数日。家主困顿之际,偶得一梦,梦里老祖传话,说古磨以后日日出米,可度饥荒。次日起来,果然在石磨上得米半升(可熬出七碗糖)。一连多日,日日如此。家里居然稍解困境。家主寻思,磨眼太小,每次出米均以磨眼为限,刚好半升。那么把磨眼凿大些,岂不是每天出米更多?心动不如行动,他立即动手将磨眼扩大了许多。孰料从第二天开始,石磨再无神迹,一次大米都不曾出来了。老妈叹息说:要是主人不那么贪,说不定现在还有米呢。

一路悠悠然行来,到得归阳已是日上三竿。见过三姨妈,龙船还是要去看的。穿过满大街的人海,遥闻大鼓咚咚。湘江边上,古槐树下人头攒动。要想挤到河边,哪里容易。正挤着,有人赞叹着往回走:真不错!今年终于划赢了祁阳!

老妈笑言,不挤了,龙船也划了,去三姨妈家恰晌饭去!



我终于有了一双新鞋。从纸盒里取出还有一张纸包着。拆开纸,一股胶水清香即刻弥漫周边空气。黄帆布的鞋面,鞋尖和鞋底是胶质,鞋里还有一层白色衬布。我立即穿上,大小也刚好合脚。走一圈,感觉还有弹性特轻松,心里像喝了蜜。

之前,我一直是光着脚走路的。不论是去砍柴割草,还是上学看电影,都赤脚踏踏跑来跑去。为此也吃过不少苦头,如被树苑刺破过脚掌,被石头踢破过脚指头。夏天正午,走在没荫凉的路中间,脚板灼起也真难受。晚上去水库看电影,那马路上的石子也确实硌人。

父母商量,这次父亲砍板车柴卖了五块多钱,除了买油盐,其他就帮我买双鞋。第二天,我穿着新鞋去砍柴。回来,实在是太热。也不知是谁先提议,几个伙伴一合计,走,陂坝下洗冷水澡去。于是,几个人就先去洗澡降暑。我们把烂汗衫短裤脱下,还有鞋子,每人放一堆。为防风刮跑,顺手在旁

边捡块石头压住,便一头扎进水里去了。

多凉快呀。每个孩子几乎一到夏天就有一多半时间在河塘里度过,那怕不时有哪哪浸死人的传闻,有水猴子拖人的恐吓,还有家长的惩戒,全然阻止不了溪水清凉的诱惑以及打水仗的乐趣。

约个把小时后,我们玩够上岸。

突然,感觉什么不对。我的鞋不见了!刚穿一天的新解放鞋不见了。下水时脱在衣裤边的,怎么会不见了?你们不要开玩笑,谁藏起来了?快拿出来!谁藏呀,我们一直一起在水里打水仗呀,又没谁上过岸!是呀,我没上过岸。我也没。我也没。伙伴们纷纷表白,还互证!我不管,我爸刚买的新鞋呀,会打死我,我不禁大哭起来。虽然伙伴们周围到处找遍,依然无影无踪。

最后无法,大家散去。我也只得边哭边光着脚趑趄走回去。

早有伙伴告诉了我父母。还没进屋门,父亲手里早拿着竹棒等在那,

康桥之恋的忍受者

■杨邹雨薇

字《林徽因：三个男子成就的美丽》，试图还原一个真实的地，但也遭致一些徽因迷们的反对。人们希图于心中的偶像完美无瑕也无可厚非，舍不得别人哪怕半点的微词都是情有可原的。我的意图倒也不是为了推倒一个偶像，只是希望女性朋友们能从林徽因真实的原貌中懂得，生活原是活生生做不得半点假的，你的疼痛与哀愁也仅仅都是自己的，别人是不会掀开你光鲜的表面来窥视你的里子。

一代名伶阮玲玉在 1935 年的含恨离世，便是那个黑暗社会道德下的牺牲品，而陆小曼却始终如一朵俏悄然开放的玫瑰，每年都依时而开，绚烂夺目与他人无关，只是绽放着属于自己的芳华。

很难说，陆小曼之于徐志摩是幸还是不幸。徐志摩之前，陆小曼便是名动京城、享誉大江南北的美女才女，其声誉之盛更有胡适之先生所云：北平不可不看的一道风景。我所知的林徽因，在于徐志摩之前，断无这样的美名远播。林徽因从徐志摩之诗歌中款款走出，充满了诗情画意，自有一番先声夺人之势，也因此 在诗人的词句中被人怀想被人惦念。陆小曼在徐志摩未曾出现之时，其才学品貌便已经获得了当

时诸多名流大家们的赞美与认可。梁实秋曾描写她道“面目也越发清秀端庄，朱唇皓齿。婀娜婷婷，在北平的大家闺秀里，是数一数二的名姝”。

陆小曼从来不需徐志摩的声誉而抬高自己，她的学问才情是如春水流溢于青山翠谷的轻盈与灵动，如飞鸿划过天际的云弧般清凌而飘逸。拜倒在她的美名之下的名人逸士数不胜数，甚至在她最潦倒的年月 中，也因其未曾消褪的那点风韵而叫人心悦诚服。

记得苏雪林在 1989 年给赵清阁的信中回忆自己第一次见到陆小曼的情景，那是徐志摩在坠机身亡之后的事。彼时，小曼正沉浸在失去徐志摩的哀恸之中，伤心与悔恨叠加，病痛在身，几近被折磨得没有了人形，但她一直在默默忍受。“我记得她的脸色，白中泛青，头发也是蓬的，一口牙齿，脱落精光，也不另镶一副，牙龈也是黑黑的。不过虽然这样憔悴，旧时丰韵，依稀尚在，款接我们，也颇温和有礼。”（苏雪林《徐志散文》）。著名画家傅抱石第一次拜访陆小曼，也是与赵清阁还有戏剧家赵太侔、俞珊一起在她家讨论京剧《霸王别姬》。从她家里出来后，对赵清阁他们说：“陆小曼真是名不虚传，堪称东方才女；虽已年过半百，风采依旧。”

这样的女性，不会被岁月的年轮碾压成泥，她总会有暗香盈动，在你不经意间沁入心肺，而难以忘怀。